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文件

院教字〔2016〕28号

关于印发《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院属各部门：

现将《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

2016年5月8日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5 年度省高职教育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粤教高函〔2015〕136 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的管理，提高实践教学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通过实践教育基地建设，承担我院学生的校外企业认知实践、企业课堂、岗位见习、“专业岗位职务能力”企业实践教学培养等共育教学任务；建立我院与碧桂园集团相关企事业单位联合培养“一线管理干部和技术骨干”的新机制，推进实践教学工作，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升学院人才培养质量。

实践教育基地应注重与有关单位在培养学生、项目合作、咨询培训等方面的深度合作，合作方式灵活多样。实践教育基地还应具有一定开放共享性，除了接纳对口专业的学生，还应向全校相关专业学生开放，并建立实践教育基地网站等信息发布渠道，及时发布和更新实践基地相关信息和资源。

二、项目申报与立项

（一）项目申报

1. 申报条件：（1）申报的实践基地应与我院人才培养需求、专业建设发展紧密相关；（2）基地单位条件：如果为企业，应具有一定规模；实践学习内容与专业对口；有足够的固定场所用于学

生开展实践活动，长期稳定地为学生实践活动提供足够的实习岗位；有一支业务素质高、认真负责的校外指导教师队伍，能够在实践学习过程中给予学生指导。（3）基地原有基础良好，已签订协议，已接受“专业岗位职务能力”企业实践教学培养任务。（4）专业受益面较广，能接受一定规模的学生实践学习。（5）有明确的实践教学任务，详细的实践教学计划，能够开展多种形式的实践活动。（6）基地建设思路清晰、目标明确、内容合理、计划具体可行。

2. 申报材料

（1）申报书（包括基地建设方案和保障条件等），见附件；

（2）相关支撑材料（包括单位简介、资质证明、共建协议、学生企业认知实践报告、《“专业岗位职务能力”企业实践教学培养实施方案》、《“专业岗位职务能力”企业实践教学培养岗位导师指导记录》，签约以来是否有还有其他合作项目等），并配有反映基地和学生实践学习情况的 3-5 幅图片（制作成 JPG 格式，大小在 2MB 以内）。

（二）项目立项

教务科研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和论证，立项建设校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并评出重点基地。被学院评为校级重点基地的，方可推荐参加广东省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的评选。

三、管理制度与建设任务

（一）管理制度

基地建设主体为各教学部，实行项目负责人制，具体负责基地建设、管理及相关实践教学活动，项目建设周期为 3 年。

教务科研处依据实践基地建设方案确定的建设目标、进度、成果等内容，对实践基地建设及利用情况进行指导、检查和评估验收。

（二）建设单位任务与职责

1. 项目建设任务

（1）实践基地由各教学部联合有关单位共同建设，并由双方主要领导担任基地负责人。（2）双方共同制定校外实践教育的教学目标和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强化项目合作、咨询培训等方面的深度合作，合作方式灵活多样。（3）双方的专业教师和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共同组成实践基地指导教师队伍。（4）除了接纳对口学院专业的学生，实践基地还向全校相关专业学生开放，并建立实践教育基地网站等信息共享平台。（5）实践基地要提供充分的安全保护设施，制定相关安全保护规章制度，确保学生的身心健康与安全。

2. 建设单位职责

各教学部要与共建单位保持定期沟通，了解和掌握基地建设与工作动态，及时解决基地建设与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在学生进入基地前，各教学部要对学生明确实践学习的任务和要求；进入基地后要加强对实践学习全过程的指导与管理，选派专职驻企业教师定期巡回指导。

（三）基地建设要求

在实践基地建设期间，各基地应建立完整的基地档案，主要包括共建单位简介、单位资质证明、共建协议、基地的规章制度、师资状况（含学历、职称证书等）、教学内容和计划、年度工作计划

及总结、学生企业实践教学培养的相关材料（含各种文字、照片及视频材料等）、其他各类成果等。基地实践活动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各项规章制度，维护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形象。基地要高度重视实践学习期间的安全，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切实保证活动场地、设施、器材的安全性，设置必要的安全警示标志，配备安全保护人员，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四）建设资金

1. 学院和碧桂园集团所属企业的产权同属碧桂园集团，具有产权本质一致的校企共同办学协同育人的独特优势，校外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资金来源碧桂园集团。经学院审核批准立项的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上报“碧桂园集团校企共同办学理事会”，由碧桂园集团提供经费支持。

2. 经费使用范围：耗材费、资料费、水电费、差旅费、通讯费、企业导师课时费等。

四、项目检查与验收

（一）项目检查

实行不定期实地抽查。检查内容主要包括：基地档案、经费使用情况、学生企业实践教学培养情况、年度工作报告、组织学生座谈和问卷调查。检查结果作为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

（二）项目验收

1. 验收条件：项目启动3年后，基地负责人向教务科研处提交如下相关材料才能验收，否则不予验收。上交验收材料主要包括：

（1）提交验收申请及总结报告；

(2) 经过编目的企业认知实践报告、“专业岗位职务能力”企业实践教学培养“集中授课”教学标准八大资料、见习岗位职务能力企业导师指导记录、毕业设计等等；

(3) 资助经费使用报告。

2. 验收程序

(1) 由实践基地负责人汇报项目建设情况，并对专家组的提问进行答辩。(2) 对照实践基地建设项目申报书，专家组对申请验收项目进行讨论并形成书面评审意见。

3. 公示与公布

教务科研处根据专家组的评审意见，对准予验收的实践基地及验收结果进行公示。对公示无异议的实践基地，将验收结果报请学院分管领导审批，并发文公布，授予“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称号。

各教学部要高度重视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的建设，统筹规划、突出重点、强化特色。要制定各类切实可行的管理制度，探索实践教学新模式，不断提升实践教学质量。

抄送：梁焯娟校监。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

2016年5月10日印发

(共印20份)